詩語背後

突破信息碎片的碾壓

●江 鄰

傍晚散步，走到王府井書店。這家書店始建於1949年2月，比新中國歷史還長，被譽為「共和國第一店」。書店大樓已幾經翻修，但留給人們對書籍的記憶一脈相承。看着眼前這座氣派的大樓，想着它的前世今生，一些與讀書相關的聯想浮上心頭。

正如寫作不只是作家的事，閱讀也不只是讀書人的事。每一個需要安頓的靈魂，每一場觸及靈魂的修行，都會從閱讀中找到慰藉。前幾天（4月23日）剛過了一個鮮為人知的節日——世界讀書日。鑒於閱讀的特性，讀書日顯然不只是讀書人的節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1995年確定這個節日時，發表了如下主旨宣言：

「希望散居在全球各地的人們，無論你是年老還是年輕，無論你是貧窮還是富有，無論你是患病還是健康，都能享受閱讀帶來的樂趣，都能尊重和感謝為人類文明做出巨大貢獻的文學、文化、科學思想的大師們，都能保護知識產權。」

由此可見，讀書的價值追求有三：一是享受閱讀樂趣，二是尊重和感謝大師，三是保護知識產權。然而，隨着移動互聯網蓬勃興起，信息碎片化氾濫，讀書的價值追求受到全面挑戰。閱讀之樂被功利主義侵蝕，大師被庸俗主義解構，知識產權被形形色色的盜版客攻得千瘡百孔。武漢大學前校長劉道玉痛心地說：「我敢斷言很多人沒有閱讀的習慣，沒有感恩的情懷，也不尊重知識產權。這三者是相互聯繫的，也是互為因果的。」

當雄心勃勃的IT工程師致力於「用一部手機搞定一切」的時候，我們看到了一個飽受詬病的現象：一方面，低頭族無處不在，如飢似渴地消化着信息的碎屑；另一方面，嚴肅的閱讀與現實生活漸行漸遠，閱讀似乎成了時代的稀缺樣本。信息碎片化的本質是時間碎片化。在快節奏的效率拜物教驅迫下，可供我們支配的時間已然支離破碎。在支離破碎的時間裏，人們對信息的碎片似獲取習以為常。

今年讀書日，香港三聯書店在自己的公眾號上發了一張推薦書單，並開宗明義地提出：在這個被資訊湮沒的時代，你還有閱讀的習慣嗎？有多久沒有好好地捧起一本書，沉醉在閱讀的樂趣之中了？

這引起我的思索，什麼樣的行為模式才算養成閱讀習慣，「好好地捧起一本書」是不是閱讀的標配。當短視頻投餵下形成信息依賴的一代人已經習慣了花幾十秒看一個抖音小故事時，你怎麼可能期望他們靜下心來花幾個小時去讀一篇長文章，更別說花幾天去讀一本磚頭樣的厚書了。

信息傳播方式變了，閱讀習慣也會跟着改變。相比互聯網，書籍報刊不但趣味性減弱，便利性也遠遠不夠，網上閱讀日益成為主流閱讀方式。正如美國社會學家丹尼爾貝爾所分析的，當代大眾文化正從印刷文化變成一種視覺文化，文化的聚合力遭到瓦解。在這種情況下，我們要養成怎樣的閱讀習慣，才能從信息碎片的碾壓下突圍而出？根據多年來借助手機進行閱讀的經歷，我找到兩大法寶：一個是自律，一個是記錄。

由於互聯網信息傳播太便捷，自律是確保閱讀有效性的根本。在自由的閱讀空間裏，我們要做便捷的主人，而不應淪為便捷的奴隸。讀什麼，怎樣讀，主動權在讀者手裏。其實紙質閱讀時代也一樣，選擇嚴肅讀物還是消遣性讀物，並不取決於市場，而是取決於讀者。何況，對自律的人來說，閱讀上的雜覽主義有益無害。好比多食材的雜食者身體素質好，無禁忌的閱讀者心理素質好。所謂博覽群書，開卷有益，說的就是這個道理。閱讀的過程，亦是思考的過程，而記錄是對思維的整理和強化。紙質閱讀時代，幾乎每個讀書人都會記日記和讀書筆記。電子閱讀時代，人們用筆記錄的習慣似乎也隨着印刷物的消失而被帶走了。這是信息碎片化干擾人類思維活動的最大Bug。要填補這個Bug，最有效的辦法是利用互聯網在資料查詢和拷貝等方面的便利，把閱讀與寫作結合起來。

迄今為止，我能在繁忙工作之餘，堅持三年半時間，完成「詩語背後」專欄180期稿子的寫作，全賴養成了網絡閱讀與同步記錄的習慣。利用零星時間，隨讀隨查，隨想隨記，既深化了對讀物的理解，延伸了知識空間，也實現了對信息碎片的拼接，積澱成文字成果。俗話說得好，熱愛是最好的老師，而成果是熱愛的老師。讓閱讀在消化中進行，思想在成果中體現，是一件十分快樂的事情。

●王府井書店始建於1949年2月，被譽為「共和國第一店」。 作者提供

管住自己，有所讀有所不讀；邊讀邊記，閱讀與寫作相結合。這時候，任何喧囂都阻擋不了有價值的閱讀，網絡不再是閱讀的阻力，而是閱讀的助力，整個互聯網成為予取予求的知識寶庫。越是浮躁的時代，越需要保持自律，鬧中取靜，六經注我。想起一句潮語：孤單是一個人的狂歡，狂歡是一群人的孤單。

眾裏喧囂爾獨孤
新茶盈盞作屠蘇
情濃不忍常懷舊
心靜自然好讀書
千古文章追大夢
半生得失化眞如
眞如入夢香煙裊
月冷天青伴夜烏

讀書是靈魂的旅行，精神的愉悅，是人生最後的浪漫。記得自己在天命之年作過一首詩，內有「最是情牽書與友，由來心醉酒和茶」之句，講平生四大愛好：讀書、會友、飲酒、品茶，而以讀書為首。

碰巧，4月23日還是中國人民解放軍海軍成立紀念日，俗稱海軍節。節日海報上有一句激奮人心的口號：我們終將龍入滄海，我們終將逐夢星辰。當我們通過有效閱讀，突破信息碎片碾壓，在知識的海洋裏遨遊，就是在人生的海洋裏遨遊，那不也是龍入滄海，逐夢星辰嗎！

字裏行間

「講古之王」李我

●黃仲鳴

一代「天空小說之王」李我，於5月5日以99歲的高齡離世。猶憶2000年代初，為了研究這一代播音宗師，特別走訪和他暢談了一個下午，該種情景，猶歷歷在目。

研究這一課題，緣自中國傳統的說書。李我在電台的單人廣播，和古時的說書同出一轍；只不過，「天空小說」是透過電子媒介在空中傳播；而說書則在市集、空地、茶館、酒肆等地「擺陣」。上世紀五六十年代，油麻地的榕樹頭，仍有講古佬在口沫橫飛。當時年紀小，每每聽到眉飛色舞；講古佬一說「欲知後事如何，且聽明晚分解」，便有依依之感，坐在地上不願離去。據知，有電台講古曰方榮者，未加入「空中」時，便在榕樹下操舌謀生。

李我熟讀「榕樹頭法則」，即使在結束前，也來個語不驚人，留下尾聲，留個懸疑，吸引聽眾明日繼續收聽。當年他掀起的講古熱潮，我曾以「摩登說書」來形容，並將上世紀四五十年代的天空小說盛況，說成是「狂歡歲月」，和歐洲的「狂歡節」扯上關係。這風俗，源於神話與儀式，在奧林匹斯神系中，酒神狄俄尼索斯主管豐收，所以每年豐收季節來臨，人們都要殺豬宰羊，來到神廟中敬獻，在祈禱中表演歌舞，並戴上面具，穿上奇裝異服，在大街上遊行，到廣場集合，盡情放縱自己。俄國哲學家、文藝學家巴赫金從這「狂歡式」中，發展成一套「狂歡化」的文學理論。

●李我的小說單行本多殘缺不全。 作者提供

中國的說書，起源於唐而盛於宋。從唐時的「廟會」到宋的「瓦市」，「說話人」湧現，「說話」之後，有「話本」產生，遂有話本小說、擬話本小說。廟會與瓦市，都是民眾喜歡流連之所，除了聽講古之外，還有各種民間伎藝和服務行業，如傳統百戲的雜手伎、球仗踢弄、雜劇、傀儡戲、影戲等；市民莫不趨之若鶩，沐在歡樂中。

李我初崛起於廣州。1946年，他在風行電台中午開講，人人守在收音機旁，聽他單人以不同聲音，分別代表不同的人物廣播，其風行景況，據說由街頭這邊到那邊，有人騎着單車，沿途都聽到李我那把聲。

上文說過，李我到尾段時，必定留下懸疑，這懸疑，也影響了香港一些副刊連載小說的作者，競相效法，明天繼續追看。當然，這源流，非李我獨創，古代的說書，古代的話本小說，都可見到。而李我講完古後，也有人為他筆錄成小說，推出面世。有人說是他當年的秘書仇章操刀，李我在訪問時，發誓是他自己寫的；後來，他太座蕭湘自爆也有加入代筆。真相如何，那還要作內在考證。可惜，他的著作不全，圖書館、坊間也尋之不易。

「天空小說」這名詞，是任護花起的，起得十分準確而叫絕。李我崛起之後，「天空小說」的講者甚多，但都有劇本，獨獨李我只有一個總綱，臨場才爆肚。因此，稱得上「王」字輩的，有而且只有李我叔。

民間文學 粵語講呢啲

耷低頭、頭耷耷·岳高頭、頭岳岳·擔天望地·望天打卦

●梁振輝 香港資深出版人

書面語中，「耷拉」形容向下垂的樣子，如：頭上耷拉着一條辮子；耷拉着腦袋一聲不吭。廣東人會用單一個「耷」字來表示下垂的意思；其中「耷」，文讀「答/daap3」，白讀「dap1」，如：「耷低頭」——低首、俯首、垂頭。

有謂「垂頭喪氣」、「俯首稱臣」，含意氣消沉、失意沮喪的意味，所以「耷」多予人負面，不時「耷」就更負面了。對於不時「耷低頭」的人，廣東人說他「頭耷耷」；當其時此人處於兩個可能狀態——其一是羞怯、喪氣或屈服；其二是若有所思，而所思的多為想不通的事情或不愉快的經歷，當然也有「沉思」之時。

與「耷低頭」相對的是「岳高頭」。「岳高頭」就是指「抬（高）頭」、「舉（高）頭」、「仰起頭」、「昂首」。由於「昂」含情緒高漲的意味，如：昂首闊步；氣宇軒昂，所以「岳」多予人正面，可與「頭耷耷」相對的「頭岳岳」，即不時「岳高頭」，卻是負面之詞，且與「頭耷耷」近義。

當人若有所思時，或會時而「頭岳岳」、時而「頭耷耷」，廣東人叫這個狀態做「擔天望地」。「抬頭」時自然「舉」目向「天」；「舉」可指「抬」，即「擔」，於是「擔天」就指「抬頭」。

有人把「望天打卦」看成演化自「望天打救」，這應不符合原意。當人處於一個「莫明」的處境時，如：失戀、失業，事情的發展或前程均不在掌控中，一切得看老天爺怎決定。「望天」，即看天，指看老天爺；「打卦」的目的是欲知事情發展或前程；廣東人便用「望天打卦」來表述欲知事情發展或前程就得看老天爺了。

假若人處於「頭耷耷」、「頭岳岳」、「擔天望地」、「望天打卦」等狀態時，其處境或事態發展有如下可能：

頭耷耷，被通緝；頭岳岳，揩咗鑊。
頭耷耷，開檔聽執笠；頭岳岳，開舖聽落幕。
擔天望地唔多妥，若有所思心事多；
此刻撞到睇相佬，實話醒你好路數。
人人有三衰六旺，旺就副牌教你打，
衰就望天嚟打卦，不由自決由天決。

至於「頭岳岳」中「岳」的本字，內地香港有三位中文大學者曾撰文/著書以作辨析。如斯來頭，讀者肯定相當期待，然而筆者預告現實與期望會有頗大落差。以下是各人之說（經整理）：

某內地學者認為「頭岳岳」指「頭抬得很高，不斷探望」，所以「頭岳岳」正是正寫。

本地A學者指，根據《集韻》和《廣韻》，「岳」表達「嶽」，即是山，所以「頭岳岳」可理解為抬頭望向聳立的山的動作；而「岳岳」本身表達「聳立」，所以也可直接把「頭岳岳」理解為頭抬得很高，這樣以「岳」作本字是可以接受的。

本地B學者則提出以「顓」（岳字從頁部）作「岳」的本字。他解釋此字有抬頭之意，今作「岳」；「頭顓顓」正是指「抬頭東張西望」。

當中所提出的「頭抬得很高，不斷探望」、「抬頭望向聳立的山」、「抬頭東張西望」只屬個人理解（應是誤解），與「頭岳岳」的原意有一段距離，且各人均沒指出動作中「不時」的關鍵性，也對其寓意沒半點落墨。另「岳」並非「顓」的古字，亦無抬頭之意，它只以「顓顓」的疊詞形式出現。查「顓顓」同「岳岳」，聳立的樣子，喻人位尊氣盛；所以「偉人鄧小平的塑像『岳岳』於深圳蓮花山」的描述絕非指他有「頭岳岳」的舉動。從筆者考究所得，「岳」的本字純粹由具抬頭意思的「昂」音變而得：

昂/ngong4；變調→ngong6；變韻母→岳/ngok6

亦即「頭岳岳」的正寫是「頭昂昂」。

總而言之，不要以為有「身份」、有「引經據典」就證實了一切；須知「有根據不等同有理據」，要說服人就得「拿理據說話」。世間之事，非「大的來說就正確」；一切須循邏輯辨析，否則「Big Big No Use」（大大無用）。

豆棚閒話

比爾蓋茨與蓋茨比

●青 絲

比爾蓋茨離婚的新聞近日引爆全球媒體。事情之所以轟動，是他作為世界首富聲振寰宇，天下凡有井水處，幾乎無人不知他的大名。「吃瓜群眾」對於這樣的名人八卦，總是有着超乎尋常的熱情。

我由此想起一件事：荷里活電影《了不起的蓋茨比》前些年登陸院線，我所在城市一家影院的工作人員不知道「蓋茨比」是誰，便自作聰明認為這是一部講述比爾蓋茨發家史的電影，擅作主張把片名改為《了不起的比爾蓋茨》，鬧了一個大笑話。社交媒體時代，名人在主導公眾意識上的影響，有時大得令人瞠目結舌。

乘網絡技術帶來的便利，今人從網絡上獲取的信息，已遠遠大於從紙質讀本上獲取的內容。但是，信息不等於知識，只知比爾蓋茨、不知蓋茨比的真實笑話，就是典型例子。因為，有過豐厚傳統閱讀經驗的人，都知道《了不起的蓋茨比》是影響過全球幾代人的經典文學作品，作者菲茨傑拉德曾與海明威齊名。當今各種資訊鋪天蓋地，信息嚴重過剩，人們的知識結構反而越來越具有單向性。

追根溯源，「谷歌效應」是罪魁之一。很多人覺得，反正可以通過電子設備輕鬆搜索到想要的資料，已沒必要去閱讀，也沒必要再費心費力去死記硬背。這種心態和學習方式的變化，不僅使人們的日常生活越來越依賴電子產品，也失去了閱讀的基本耐性，凡是稍長的文字都會讀不下去。

尼爾波茲曼闡述文字對人的思維產生影響，必須是線性的閱讀，遞進式的思考，才能形成一個結構性對位的關係。紙質書看得慢，是閱讀過程中經常會停下來，與現實例子互為印證，知識也因此得以內化。而網絡瀏覽獲得的資訊，只是停留在記憶的淺表層面，如同潮水一般來來去去，除了令記憶力在持續不斷的信息沖刷下悄然衰退，無法形成可隨時取用的知識儲備。

縱然如此，人們即使知道大部分網絡信息對自己的生活無用，也無法阻止自己的注意力被不斷推送的熱點事件所吸引。像比爾蓋茨離婚這樣的「瓜」，就非常符合這一特性。不少被深度捲入網絡的人，實質上已進入了一種慾壑難填而又不自知的精神狀態，每天是從各種吸引眼球的花哨信息中，挑選出符合自己口味的進行消費。一旦失去網絡，就會像剛進入陌生世界的「外星人」一樣，變得束手無策，什麼事情也做不成。

學者馬歇爾麥克盧漢曾很前瞻性地說過：「我們塑造工具，然後工具又塑造我們。」這一觀點正悄然成為現實——本應作為工具的互聯網與人的關係正在發生轉變，開始佔據主導地位，人們不知不覺中正逐漸對網絡之外的現實生活失去關注的興趣。如果一切未能及時改變，未來還會有更多把蓋茨比當成比爾蓋茨的笑話發生。

生活點滴

流動舞台

●吳翼民

當年我在江南某縣劇團當演員的時候，凡下鄉巡迴演出，多半帶着流動舞台，因為儘管是富裕的江南水鄉，有劇場的鄉鎮也屬鳳毛麟角，況乎還要深入到村裏演出。沒有劇場和舞台，就得架起流動舞台，自然而然也成了露天劇場了。

我們劇團的流動舞台是早年文化部獎勵給的，挺大挺重，拆卸後得裝整整一條駁船，再加上一船的布景，一船的演職員鋪蓋行李，一船的人員，由機船拖着，頗有色彩的一串，浩浩蕩蕩「突突突」行進在迤邐的河道上，很吸引沿途老鄉的眼球，有時河岸上少男少女會跟着走老長一段路，當明白劇團要去很遠的演出點，才戀戀不捨止步，揚手招呼，請求什麼時候也去他們那兒演上一回。

流動舞台由角鐵的支架、堅實的木板和柱樑等組成，除了演戲的主台，還有樂隊和演員候場的副台，柱子橫樑一架，大幕、天幕和側幕一掛，各種燈光效果一配，與劇場裏的舞台差不了多少。舞台通常架在學校的操場或較大的打穀坪場，還未架妥，鄉親們已經爭先恐後在台前排開了凳子。一家人家要排許多張凳子，說是方圓一帶的親戚都要來看戲，自然平和。

因是露天舞台，演員們化妝更衣也大抵露天從事，至多派個糾察維持秩序，免得觀眾擁擠妨礙了扮戲。不過與觀眾零距離接觸也挺有趣，擠前來多的是孩子，哪個孩子不聽話，且用眉筆在他臉上劃一條「疤痕」、添一撮「雜毛」，哪個孩子乖巧，就用唇膏替他眉心點上一點「美痣」，煞是標致，遂引爆出一陣陣的歡笑。於是孩子們都爭着要來點個「美痣」，嘰嘰喳喳一片熱鬧，使開場前的氣氛活躍了起來。

流動舞台架到哪裏，哪裏就沉浸在盛大的節日氣氛之中，高高的旗杆上飄起了國旗及五彩的旗幟，各家各戶都殺雞殺鴨甚而殺豬宰羊備炊以邀請款待各處趕來湊熱鬧的親戚，也招待着為他們演出的演員。有的鄉親當下跟演員認起了乾親，誰家能認了主要演員作乾親可謂無上榮光，於是紛紜雜沓拉着演員們去家裏作客。筆者也多次被拉去認了乾親，此無傷大雅，本來就是逢場作戲的事兒，認了乾親好處不少，能好酒好菜搓上一頓不說，臨走還能獲得些鄉下的土特產。

露天劇場演出，鄉間戀愛着的男女有了藉此相會遊樂的機會，不過他們看戲時最好不要置身人堆裏，否則準會遭到推波助瀾的取鬧。同樣，人堆裏只要有幾個標致些的女孩，準會引起那些後生家的囉唣推搡。這便是古代所謂的「打圍」呢。這時在側幕負責燈光的師傅找到了目標，一道「探照燈光」射去，那「波瀾」就「風平浪靜」啦，中心處準會站着一對尷尬的男女或者幾個羞紅了臉蛋的女孩，原來，台上有戲，台下也「有戲」。

這是當初流動舞台的風景。而今劇團下鄉偶爾也帶着流動舞台，演的戲不同，風景大致相同，不過也有新的有趣景象——如今鄉下有錢了，好事者就在露天舞台的橫樑上懸掛上了一整條一整條的香煙，只待台上唱得來勁，觀眾鼓掌叫好，就用剪刀「咔嚓」一剪，香煙就落下，這些香煙就歸演員們分享了。更有甚者，有的鄉鎮企業老闆除了出錢包場演戲外，還在戲的高潮處朝台上扔紅包，扔一個紅包就引起台下一片喝彩。我曾經到現場體驗過那氣氛，果真有趣。